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3·第一号

## 目 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第九次会议纪要 .....	3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视察情况的报告 .....	4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	10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	14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	18
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整改落实工作评议意见的报告 .....	2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	25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的决定 .....	26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全区 BT 招商项目实施情况的说明 ..	27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	33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	34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	35

##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第九次会议纪要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4日在朝天召开。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黎主持，副主任王长华、张浩广、王祝远、田新华和委员共20人出席会议。列席和应邀列席会议的有：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徐骁，区政协副主席苏茜萍，区人民法院院长向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区政府办、区委农工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监察局、区财政局、区城乡规划和住房保障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局、区林业和园林局、区卫生局、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区畜牧食品局、区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区国土资源分局、曾家镇、平溪乡、国投公司、洞天旅游公司的负责人，羊木镇、中子镇、曾家镇、沙河镇、大滩镇的人大主席。会议传达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精神（书面），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交通运输局关于落实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评）议意见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关于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视察的情况报告，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区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个别代表资格终止的报告，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1月18日在朝天召开。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黎主持，副主任王长华、张浩广、王祝远、田新华和委员共20人出席会议。列席和应邀列席会议的有：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徐骁，区政协副主席苏茜萍，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张登奉，区政府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监察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的负责人。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12个项目实施BT模式建设的议案，通过了人事任免。

## 关于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视察情况的报告

2012年12月24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杨奉明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常委会2012年工作要点和主任会议安排,我们于12月上旬组织了市、区人大代表进行了年度视察。经过汇总整理,形成了专题报告。现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常委会主要领导对视察活动高度重视,先后两次召开主任会议进行研究部署,人事代表工委制定了视察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在视察内容上,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难点问题,重点视察了全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贯彻中央1号文件,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措施,推进“产村一体”,建设生态小康新村情况;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实施“两化互动”战略情况;保障和改善民生,缓解农村出行难、用电难、饮水难、就医难、上学难情况。在视察方式上,注意把听汇报、搞座谈、看现场等方式有机结合起来,全面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听取代表们对各级国家机关的工作意见、建议,取得了良好效果。

在视察活动中,大多数代表积极参加、认真履职。许多代表根据通知要求,合理安排本职工作,挤出时间参加视察活动。代表们广泛深入基层和生产一线,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了解基层情况。据统计,共有19名市代表、105名区代表参加了视察活动,分别占应参加视察代表总数的59.4%、67.3%。在这次视察中,共召开座谈会近30次,查看现场40多个,走访群众500多人,提出建议和意见100多条。通过视察,反映了社情民意,为出席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听取审查“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决定重大事项、提交议案建议,做好了充分准备。

## 二、代表对 2012 年工作的基本评价

通过视察，代表们普遍认为，今年以来，全区各级各部门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主题，突出“保增势、保稳定、快发展”工作基调，经济社会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的良好态势，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据初步测算，预计今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9.95 亿元，同比增长 1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400 元，同比增长 13.6%；农民人均纯收入 5273 元，同比增长 15%。规上工业增加值 14.6 亿元，同比增长 2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0 亿元，同比增长 14.6%；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26 亿元，同比增长 1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1 亿元，同比增长 15%。

一是项目投资稳定增长。突出项目抓手，通过汇报和争取，我区列入新一轮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区。凯迪生物质能发电、芳地坪风力发电等 20 个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完成投资超过 10 亿元。狠抓招商攻坚年活动和双百工程，引进塑编布、太阳坪金矿、绢云母综合开发、天地物流等亿元项目，到位市外资金 24.5 亿元。建立和完善了投融资机制，经济活力明显增强。

二是产业发展实现突破。工业经济上台阶，规上企业总数较震前翻了一番，全面建成大巴口建材工业园，配套建设了海螺塑编项目，中子工业园已入驻企业和项目 10 个、投产 4 个、正在加快建设 6 个项目，仇坝工业园凯迪生物质能发电项目、大唐芳地坪风能发电项目、金田蔬菜加工项目正在建设中。农业农村工作亮点纷呈，五大农业特色产业突破发展，核桃产量实现 1.5 万吨，已连续五年保持全省之冠，成功举办了首届四川朝天核桃文化旅游节，基本建成平溪畜牧示范园区，培育了一批土鸡养殖小区和大户，曾家山蔬菜播面和效益再创新高，高标准、高规格、高质量建成沙曾平百里新农村示范片。旅游产业不断发展壮大，打造了蜀道文化、生态养生旅游品牌影响显现，景区门票和旅游收入大幅增长。物流、商贸、

文化等产业发展不断加快。

三是基础设施不断改善。小中坝旧城改造、大中坝新城建设、草房沟新区开发有序推进，集镇建设成效明显，人口转移步伐加快，城镇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广陕高速朝天互通式立交项目、飞仙关嘉陵江大桥开工建设，农村公路网络逐步形成。双峡湖水库即将开工建设，水利、能源等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四是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大力实施“九大民生工程”，群众就业难、上学难、看病难、出行难、饮水难等一系列民生难题得到有效解决，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帮乡驻村、温暖过冬等扶贫助困活动广泛开展，为群众送去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党群干群关系和谐，社会总体稳定。

### **三、视察中反映的主要问题和建议**

#### **（一）农业和农村方面**

问题：一是核桃产业技术指导和服务还不够到位，核桃冬管有待加强。二是畜牧养殖规模小，循环利用不足，环境污染压力大。三是蚕桑产业比较效益差，群众不愿发展，总量逐步萎缩。四是农民专合组织建设滞后，作用发挥不够。五是新村建设投入不平衡，偏远乡镇照顾少。

建议：一要加强发展核桃、蔬菜、畜牧、蚕桑、食用菌等特色产业，拓宽农民致富增收渠道。二要以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为载体，提高农业科技含量，推进农业规模化、标准化经营，调整产业结构，提升产品档次，增强市场竞争力。三要大力发展农村专合组织，构建稳定、可靠的营销网络，完善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夯实产业做大做强的基础。四要将新村建设向偏远乡镇延伸，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促进均衡发展。

#### **（二）文化旅游方面**

问题：一是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麻柳刺绣的保护投入和力度不够，传承人缺乏、进课堂不够、市场开发不足。二是旅游接待能力差、水平低，

吃、住、玩、行等配套服务未跟上。三是景区管理体制不够顺。

建议：一要加大历史文化、民间文化、红色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工作力度，积极探索文化产业发展路子。二要加大景区配套建设投入，做好精品线路、办好旅游节会，提高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三是研究理顺景区管理体制，凝聚旅游发展合力。

### **（三）教育卫生方面**

问题：一是乡镇学校骨干教师流失，艺体教师缺乏，教学质量难以提高；个别乡镇学校无操场、无食堂，学习生活条件差。二是村卫生室、乡镇卫生院医技人员缺乏、整体素质偏低，敬业精神不够、服务质量不高，一些地方重病患者不能就近及时治疗，“看病难”现象依然存在。三是新农合报账难、周期长，帐户结余资金不能逐年滚存，存在开假处方报账的现象。

建议：一要合理配置资源，制定相关激励机制，把人才留住。二要依靠现有人才队伍，加强职业道德、业务能力的培训，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三要研究和改进新农合政策，努力实现便民、利民，减少医疗资源浪费。

### **（四）基础设施方面**

问题：一是偏远乡镇项目资金安排相对较少，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差，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落后，农特产品运输和群众出行困难。二是农村公路建设技术指导还不够到位，畅通工程补助标准低，村道养护资金无来源。三是场镇建设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投入差口大，乡镇负担重。

建议：一要积极争取秦巴山片区连片扶贫政策支持，做大项目盘子。二要加大对偏远地区的扶持力度，将交通、饮水、沼气等项目向偏远乡镇倾斜，推动民生改善。三要加大公路建设技术指导力度，提高农村通畅公路建设补助标准，建立村道养护补助机制，确保道路通达通畅。四要认真研究城镇建设管理的投入和运作机制问题，减轻乡镇负担，增强治理成效。

### **（五）重点工程遗留问题方面**

问题：一是广陕高速工程被征地农民“两险一金”还未全面解决，涉身群众经常上访。二是兰渝铁路、兰成渝输油管线工程征地拆迁补偿不到位、弃渣占地未恢复、弃渣影响行洪、水源污染、道路损毁严重、农房受损、农民工工资兑付不及时等问题突出，乡镇协调处理难度大。

建议：一要加大协调力度，积极向有关方面反映，争取逐步解决问题、消化矛盾，维护群众利益。二要认真做好群众工作，安抚群众情绪，制定对策和预案，坚决避免发生群体性事件。

### **（六）乡镇债务方面**

问题：一是乡镇历史债务未消化，干部“私贷公用”问题未解决，乡镇及干部负担沉重。二是灾后重建、重点项目、农村公路建设、城镇建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重点工作资金差口大、拨付不到位，负债现象普遍且数额大，工程款、农民工工资未兑付，影响了基层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

建议：一要加大项目争取力度，努力弥补项目资金差口，减轻财政负担和维稳、运转压力。二要充分考虑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状况的实际，规划和实施项目时要更加谨慎，量力而行。三要重视过去干部私贷公用造成的隐性负债问题，研究解决办法和措施。四要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倡导节俭、反对奢华，通过增收节支、开源节流措施，对债务逐步进行消化。

### **（七）部门作风方面**

问题：一是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小额人身意外保险等惠农政策，部门参与度不够，执行政策走样，农民没有得到实惠，基层干部群众不愿接受。二是实施“金土地”项目过程中，部门与乡镇沟通不足，影响了项目进度和质量。三是农村乱修乱建、占地占道等违法修建现象较为突出，查处力度不够。四是对种子、农药、化肥等农资市场的监管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建议：一要抓好保险政策宣传，引导农民自愿投保，严格按政策和程序核查理赔，让农民真正得实惠。二要立足加快项目进度、保证项目质量，相关职能部门在实施项目时注意搞好与乡镇的沟通联系，避免协调脱节、引发矛盾。三要加强对农村违法修建的查处力度，维护城乡规划建设秩序。四要加大农资市场监管力度，确保农民买到放心的种子、农药和化肥，避免发生伤农坑农事件。

#### **（八）干部管理方面**

问题：一是乡镇一般干部流失严重，在编不在岗的现象较为普遍。二是部分站、办、所管理机制不顺，多头管理、管理不到位，干部人浮于事、无人干事。

建议：一要加大对乡镇工作人员的补充力度，控制无序调动，增强活力、充实力量。二要进一步理顺乡镇站、办、所管理机制，确保有人管、管到位。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度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12 年 12 月 24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以下简称《审议意见》)对我区 2012 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对今后的办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及时对前期在人大代表建议案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和总结,对正在办理中的建议案进行了再次督办,有效推进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落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进一步深化认识,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主动性

一是切实加快办理工作进度。再次召集了 26 个承办部门和单位,对已办结的 31 件建议案的实际效果进行了经验交流和总结,对正在解决和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 33 件建议案进行了专题研究。同时,及时解决了建议案在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各承办单位将正在办理的建议案纳入了当前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加大了建议案的办理力度,加快推进了办理进程。二是切实加强沟通解释。对因财力限制或其他原因需以后解决的 4 件建议案和因政策限制无法办理的 2 件建议案,相关承办部门和单位采取与代表见面、书面回复和电话联系等方式,再次与建议案相关代表进行了交流、沟通。三是切实加强督查督办。区政府督查室进一步加大对建议案办理工作的督查督办力度,并将在办建议案的办理工作列入了重点督办工作事项进行专项督查。

## 二、进一步强化落实,推进代表建议办理的实效性

区政府及各承办部门(单位)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因财力限

制或权限不在本级而暂时无法办理的建议案，除积极向上反映、争取上级支持外，及时做好了对代表的解释工作，对正在办理和已列入计划的，制定了具体的办理计划并积极筹措资金，组织力量，切实加快了建议的办理进度。特别是在重点建议案的办理上，要求各承办部门和单位于2012年12月底前将建议办理情况再次向代表答复。

**（一）杨波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乡镇历史债务清理核实并逐步化解的建议》。**按照《关于印发〈四川省乡村债务清理核实和审计锁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改办〔2010〕12号）、《关于印发〈四川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绩效考评暂行办法〉的通知》（川农改办〔2011〕17号）和《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关于做好清理化解乡村垫交税费债务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农改〔2011〕9号）要求，我区认真对乡村公益性债务和乡村垫交税费债务（乡村垫交税费清理工作于9月份开始，目前已全面结束）进行了全面清理核实，省审计厅牵头对农村义务教育其他债务和其他公益性乡村债务进行了重点抽查复核。目前，我区正在加紧筹措化债资金，于今年年底全面完成乡村垫缴税费债务化解工作，2015年前基本化解基层政权机构建设债务，2020年前基本化解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债务。

**（二）赵清玲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建立城区公交体系，方便群众出行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城市公交体系建设，主要领导多次同广元公路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就开通朝天城市公交相关事宜进行了磋商，并于2011年6月初全面启动了城市公交建设相关工作。目前，城区内公交站点、线路规划等前期筹备工作基本就绪，但经区委、区政府综合考虑大中坝城区道路整治工程正在施工中，目前暂缓实施，待大中坝城区基础设施完善后，立即启动城区内公交体系建设，以方便广大群众出行。同时，开通朝天至广元公交线路途经二专线，二专线开公交审批权限在省交通运输厅，此项工作仍在向上协调之中。

**（三）张必莉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的建议》**。医疗卫生工作属民生工程重要内容，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并结合我区实际，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有效措施，加快推进了该项工作进程。一是在全区基层医疗单位推行绩效考核制度。对业务能力、工作实效、服务质量和人民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果与职工待遇、岗位调整和职务晋升挂钩。同时，将40%的绩效工资纳入单位对职工工作实绩的考核。二是选派业务骨干到市级以上医疗机构进修学习，选派优秀人员参加全科医师转岗培训和全科医师骨干培训；充分发挥“双卫网”、“好医生”平台教学优势，大力开展医学继续教育。三是印发了《广元市2012年中西部地区农村卫生人员培训项目实施方案》（广卫函〔2012〕128号），拟定了全区村卫生室人员计算机基础知识及公共卫生服务等培训项目；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落实乡村医生补助政策的通知》（广朝卫发〔2012〕77号），按国家政策兑现村医补助，努力提高村卫生站人员待遇。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建设与管理的实施意见》（广朝府办发〔2011〕107号）精神，2011年对每个村卫生室每年补助标准为区级2400元、省级3000元、中央1901元。村卫生室一般诊疗费为每门诊人次3元（含一个疗程），并在新农合门诊统筹基金中全额支付。

**（四）徐子明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解决广陕高速公路遗留问题的建议》**。一是土地复垦问题。我区境内共10个合同段参与广陕高速公路建设，涉及临时占用土地1500余亩，目前除LJ3、LJ5合同段100余亩正在复垦外，其余1400余亩已完成临时用地复垦工作。二是线外工程问题。广陕高速公路因项目施工导致沿线群众生产便道、交通路涵、灌溉渠系、防洪河堤等受到不同程度损毁，后经区政府多方协调，于2012年8月24日与项目业主签订了线外工程委托实施协议，落实了线外工程建设资金。目前，先期已实施的线外工程正在完善资料，未实施的线外工程正加紧启动实施。三是失地农民社保问题。广陕高速公路朝天段建设里程39公里，征收土地2633亩，涉及需办理社会保障的被征地农民3292人，共需资金17124万元，

其中：项目业主应承担 14640 万元（含 3 年多空档期待遇 3092 万元），被征地农民个人缴纳 2484 万元。区委、区政府会同市级有关领导、部门多次赴省政府、省人社厅、省国土资源厅及川高公司汇报广陕高速公路被征地农民社保问题，省人社厅按照省政府要求对我市《关于广陕高速公路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有关问题的请示》出具了（《关于省政府办公厅交办件 B〔2011〕3933 号办理意见的函》（川人社〔2011〕1244 号）），提出了具体办理意见。2012 年 7 月 9 日，省政府组织我市及省发改委、省人社厅、省国土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省交通投资集团、川北高速公司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广陕高速公路社保问题，要求项目业主积极解决有关社保问题。2012 年 9 月，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再次给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作了专题汇报。目前，广陕高速被征地农民社保问题仍无实质性进展。

**（五）赵永发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中子工业园区推进过程中存在问题的建议》。**一是解决失地农民生活保障方面。今年 6 月为 211 名超龄人员办理了养老保险；对还有劳动能力的失地农民，采取逐步分批办理失业、养老保险等措施，确保其生活有保障，养老保险累计办理 436 人。同时，将不能再就业的 4050 人员立即纳入最低保障对象。在中子组织了 2 次约 200 余人次的失地农民就业培训，并协调入园工业企业接收失地农民务工累计 50 余人。二是拆迁农户安置方面。提出了统建还房、货币安置、分散自建三种永久性安置方式。并根据绝大多数拆迁农户意愿，采取了统建还房方式，同时在拆迁过渡期间，制定了过渡安置办法，按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发放过渡费，妥善解决了过渡安置期间的居住及生活问题。目前，一期 120 套安置房已竣工验收，进入分房阶段，预计春节前可装修入住；二期 140 套安置房装饰装修工程进入扫尾阶段，12 月底前全面竣工实现分房。

### **三、进一步加强指导，促进代表建议办理的规范性**

**（一）进一步完善办理工作机制。**严格办理程序，加强与人大人事代表工委的日常工作协调，各承办单位按照要求严格履行办理工作职责，紧

密结合部门实际，进一步制定和完善了办理制度和方案，基本形成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具体承办人分层负责的工作模式。

**（二）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的透明度。**在建议案办理过程中，各承办部门和单位积极开展“三访”活动，做到办前拜访，向代表了解建议的真实意图；办中走访，与代表共商解决问题的办法；办后回访，虚心征求代表意见。把建议办理的全过程置于公众和代表的视野内，增强了代表的信任和理解。

**（三）进一步加强办理工作的协调指导。**及时组织各承办部门、单位相关承办牵头领导和具体承办人员就建议办理程序、方式及相关注意事项进行了专门培训指导，并帮助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提高了办理工作的质量。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上半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12 年 12 月 24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上半年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广朝人常发〔2012〕22 号）要求，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组织区级有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认真贯彻审议精神，全面分析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及时制定了整改措施，建立健全了政府分管领导牵头、主管部门负责、相关部门和乡镇配合的整改机制及定期落实、定期汇报和不定期督查机制，确保审议意见早落实、快落实、落实好。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 一、强化工作举措，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根据审议意见要求，下半年以来，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紧抓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和扶贫攻坚规划等机遇，坚持把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经济运行监控，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大力开展督查督办，积极解决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据初步测算，1~11 月，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 12900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83.8%，增长 15%；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81463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91.4%，增长 11.3%；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0211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81%，增长 19.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7384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90.4%，增长 16.3%；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23530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7%，增长 39.6%。前三季度，全区 GDP 实现 205406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66.3%，增长 13.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3410 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81.8%，增长 16.1%；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3742 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71%，增长 16.8%（该三项指标是按季

度核算)。

## 二、强化项目带动，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后劲

(一) 切实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以“招商攻坚年”、“项目促进年”活动为契机，深入实施“双百工程”，结合我区资源优势，抓好项目论证、包装等工作，采取以商招商、以会招商等方式，积极洽谈各类项目，招商引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1~11月，全区新签约项目97个，完成目标任务的97%；签约资金68.3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36.6%。同时加强重点招商项目的沟通衔接，积极落实已签约项目各项开工要件，促使形成更多投资额和实物量，有效解决我区项目投资发展后劲不足的问题。

(二)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继续坚持重点项目领导联挂机制，针对推进缓慢的项目，采取“发点球”的方式，逐个落实推进方案。截止11月底，我区20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125889万元；其中，广元海螺塑料包装、朝天核桃基地建设、亚行贷款二批次农村公路灾后重建3个项目已全面竣工；风能发电、城区房地产开发等10个项目达到项目建设形象进度要求；凯迪生物质能发电等5个项目基本达到项目建设形象进度要求；天然气管线及CNG加气站、嘉陵江梯级电站等2个项目未达到项目建设形象进度要求。

(三) 加快推进工业园区建设。坚持高起点定位、高水平规划、高标准建设，园区空间布局进一步优化，承载能力不断增强。截止11月底，全区完成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14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142.5%；新入园项目12个，完成年度目标的200%；新增园区土地面积0.98平方公里，完成年度目标的122.5%。

## 三、强化农业生产，不断提高农民收入

据初步核算，截止目前，全区实现粮食产量10.01万吨、油料产量5784吨，分别同比增长4.4%、4.9%。一是加强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大对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的扶持力度，新培育过亿元龙头企业1个，新引进龙头企业1

个，新建和规范专合组织 9 个；培育建成了棒仁核桃、金田蔬菜、天冠农牧、三元缫丝等龙头企业 15 个，其中已建成市级重点龙头企业 4 个，金田公司申报为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二是加快推进曾家山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9 月底竣工了土鸡标准化养殖圈舍、道路路面硬化、沟渠治理、供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全面建成了以土鸡为主导产业的曾家山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三是加快发展五大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全面完成了 3 万亩核桃品种改良和 3 万亩新栽任务，实现产量 1.53 万吨；完成蔬菜播面 19.5 万亩，产量达 52.6 万吨；出栏生猪 17.7 万头、土鸡 173 万只；种植香菇 1800 万袋、黑木耳 680 万椽，分别实现产量 18000 吨、820 吨；养蚕 3 万张，产茧 2 万担。

#### **四、强化税收征管，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狠抓财源培植，资金集聚渠道进一步拓宽。切实把巩固和培植财源摆在突出位置，进一步强化增收举措，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全区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在上半年的基础上新增 4185 万元。二是加强税收征管。坚持“抓大控中不放小”的税收征管机制，深入开展专项检查和稽查活动，尤其加大了对重点工程项目和矿产品所得税的征管力度，财政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态势，增速较上半年提高了 0.9 个百分点。三是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抓好资金统筹，分清轻重缓急，优化资金调度，保证了新增财力向法定、民生和社会事业等方面倾斜，集中财力改善民生、促进发展，突出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热点、难点问题，有效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和积极的就业政策，全区公益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确保了发展成果惠及民生。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对预算外资金和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确保资金安全。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12 年 12 月 24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2012 年财政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指出,我区 201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存在“支出结构需进一步优化;地方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政府预算刚性需进一步强化”等问题。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深入研究,并结合实际加以整改落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切实强化收入组织,努力实现财政收入持续增长

今年以来,区政府紧紧围绕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财政收入目标任务,认真分析经济发展形势,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自给率。同时,加大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力度,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确保实现年度财政收支平衡。一是进一步加大财源培植力度。积极落实对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通过向上争取项目资金、融资及增加本级投入等手段,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加快推进工业园区建设,努力培植优质骨干财源;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推进农业产业化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加快推进旅游产业上档升级,着力推动以旅游为主道的第三产业不断壮大,区域经济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二是进一步强化财政收入征管。严格执行收入征管各项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税收征管机制,加强重点项目税收精细化管理,在全市率先建立了税收信息共享平台,确保了税收应征尽征、全额入库。1~10 月,完成税收收入 6047 万元,占目标任务的 63.65%。突出矿产资源等重点,加强国有资源市场化配置,健全“收支两条线”管理机制,加强非税收入管理,1~10 月完成非税收入 3322 万元,占目标任务的 107.16%。1~10 月,区地方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9369 万元，占目标任务的 74.36%。三是进一步加大项目资金争取力度。围绕全区“项目促进年”总体部署，加大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力度。抢抓灾后振兴及国家扶贫机遇，强化目标管理，将项目资金争取任务分解落实到部门、单位，创新工作方式，积极主动加强沟通联系，争取上级在项目资金上的最大支持，通过到位上级项目资金补助额度增加，提高财政保障能力，推进全区经济社会更好发展。1~10月，共争取到位专项项目资金 46824 万元，其中常态专项项目资金 26114 万元。年度内可实现向上争取项目资金较上年度增长 10%的目标任务。

## **二、强力优化支出结构，积极完善公共财政管理体系**

**（一）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整体战略，认真执行相关规定及区六届二次人代会关于财政工作的决议，切实维护预算刚性。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增长，财政支出资金安排按进度、保重点，突出民生取向，全力保障民生工程、重点公共领域及重点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认真落实国家工资政策，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维护社会稳定资金需求。全面兑现规范公务员津补贴政策及配套保障措施，努力提高干部待遇，巩固和推进公共医疗卫生等各项改革；继续加大对涉及民生支出等重点公共领域投入力度。1~10月，区财政投入“三农”、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等同比实现了大幅增长；通过向上争取、本级投入、积极融资等方式，全力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二）切实强化财政监督职能。**强力整合财政、审计及相关部门监督力量，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强化政府部门内部监督，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力度。同时，积极接受区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按时向人代会提交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财政预算编制草案，严格执行区人代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对财政预决算报告的审议意见和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积极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财政供养人员清理、涉农惠农财政补助资金检查等专项治理工作，努力规范财经秩序。

### 三、不断深化财政改革，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深入贯彻执行《预算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关于财政工作的决议，进一步推进部门综合预算改革，不断提高部门综合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不断建立健全财政管理制度，区政府修订并印发了《广元市朝天区财政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公务卡改革，努力提升财政运行效率和质量；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的核心地位，严格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合理拨付预算资金，努力提高预算执行进度。

**（二）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部门综合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收支两条线”、财政投资评审、国有资产管理、乡镇财政管理等各项改革不断深化，改革成果得到巩固并广泛运用，农村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全面推行财政工作的精细化、科学化管理。健全了部门综合预算责任制，将区委政法委等 35 个单位的部门综合预算提交人代会审查，切实增强了部门综合预算的科学性和透明度。财政资金直付范围进一步扩大，大力推进公务卡改革。认真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严格程序，规范操作。1~10 月，共组织政府采购 198 批次，节约资金 710.83 万元，资金节约率达 14.25%。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在项目投资中的调控作用，今年以来，完成了 60 个项目的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审节资金 1973.76 万元，资金审节率达 15%。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突出重点，扎实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在不断规范项目支出管理的基础上，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管理，逐步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体制，在部门综合预算项目支出中充分运用财政支出绩效考核结果，不断完善预算制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工作效率。

## 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

### 关于区人大常委会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012年12月24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

2012年8月30日,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区交通运输局工作进行了评议,会议提出了4条整改意见,接到意见后,我局高度重视,专题研究整改措施,确定整改内容,拟定整改方案,分解落实整改任务,全面认真进行了整改落实,经过全系统干部职工的努力,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得到了有效整改落实,交通资金保障措施进一步落实,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进一步巩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进一步加强,系统队伍建设进一步优化,交通运输整体形象得到了有力提升。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关于进一步加大交通资金保障力度问题

一是积极向上争取。在科学规划的基础上,准确把握秦巴山区连片扶贫开发等政策机遇和国家投资重点,继续加大跑省、跑市力度,确保圆满完成全年交通项目资金争取目标任务。二是发展民间投资。充分发挥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社会参与作用,通过政府配套、社会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鼓励和支持民间资本参与交通运输建设。按照村民自愿、民主决策的原则,加大公路建设“一事一议”力度,动员和组织受益群众积极投工投劳、出资出力。2012年,我局完成交通建设完成投资3.5亿元,形成固定资产3.2亿元,占目标任务3.2亿元的100%;争取到位资金2.1785亿元,占目标任务1.7374亿元的125%。同时区委、政府研究决定同意成立广元市朝天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其将进一步深化我区交通运输体制改革,拓展交通投、融资渠道,探索和完善交通国有资产管理等发挥重要作用;同时,我区对重大交通建设项目积极尝试采用BT(建设-移交)模式,以缓解建设资金不足的压力,探索项目融资新模式应用。

通过以上措施，交通建设资金保障措施得到了进一步落实。

##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问题**

一是继续深化农村公路养护体制改革。区政府出台了《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进一步明确各级各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区人民政府设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基金专户，每年筹措资金160万元，其中区财政每年预算50万元，区交通运输部门在燃油税转移中每年安排110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对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内容考核作了进一步明确，将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同时交通运输部门根据考核情况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按重要县乡道2000元/公里·年，一般县乡道1500元/公里·年，村道公路300元/公里·年，索桥100元/延米·年的标准拨付养护管理经费。对农村公路养护不力、管护不善或社会不良反映较大的乡镇，经核实后，扣拨或停拨该乡镇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补助资金，并在全区范围内进行通报。对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组织好、管理好、质量好的乡镇，在年终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综合考核的基础上，予以表彰和奖励。改变了过去农村公路只注重投入，不注重养护而大大缩短其使用寿命、影响其发挥效益的局面。我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将督促乡镇和养护部门严格落实日常管护机构、人员、资金、制度和设备，切实推动了农村公路向“建养并重、均衡发展”转变，逐步实现建管养一体化发展。二是将结合行业宣传工作加大对交通法律法规的宣传，进一步加强公路超限治理，保护公路路产路权。全年办理路政许可案件220件，办理处罚案件20件，处理案件70件，收取路产损失补偿费62万元，清除违章堆积5000立方米，清理非交通标志150处，清除摊点850个。

## **三、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问题**

一是管好人。督促指导各乡镇要切实履行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通过乡镇派出所、交管站、农机站等有关部门联合检查，形成安全巡查监管合力，加强属地管理。运管等部门切实做好例检工作，把好源头关，坚

决预防交通事故发生。二是管好物。要管好车、船，严禁病车上路行驶，严禁病船航行。加强各乡镇与有关职能部门要密切配合，主动出击，加大联合查处力度，杜绝车辆渡船违规现象。三是管好路。认真执行《道路（水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朝天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区公路养护部门加大了危险路段和事故黑点、盲点的排查整治力度；区路政部门要加强道路路产路权维护，加大了超限治理力度；区运管部门加强了运输行业源头监管，区海事部门稳步管好水上交通，加大了水上巡查力度，码头、渡口的安全监管工作持续有力。同时，通过充分发挥道路（水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职能，及时研究解决交通安全重大问题，确保全区道路安全畅通。9月5日至11日，区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组织区安监、公安、交警、交通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全区道路（水路）交通安全进行了全面检查，排查出各类交通安全隐患点73处（国道2处、县道18处、乡村道路37处、其它16处），落实相关责任单位完善监管措施，夯实基层基础工作，严防各类交通安全事故发生。今年以来全系统尚未发生交通安全责任事故，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总之，交通安全工作是一项常抓不懈的工作，且关键在于抓落实。在今后我们将牢牢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责任、突出重点、真抓实干、狠抓落实。

#### **四、关于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系统队伍建设问题**

一是在区四大班子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下，区委、区政府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和重品行、重实绩的用人导向，配齐配强局领导班子，局领导班子成员由过去的7人扩大至9人，进一步增强了班子力量。二是局机关中层干部在全系统通过竞争上岗方式选择出了优秀人才6名充实到局机关，内设机构8个股室人员得到加强，工作开展有力，队伍战斗力进一步增强。三是积极争取人员编制。全系统今年新增事业机构1个、事业编制10个、核定专职驾驶员工勤岗位5个，局属二级部门新增副职5名，

干部流动 24 名。加大干部关怀力度，开展了慰问老党员、老干部、省市先进个人和生活困难党员活动，充分调动了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今后，我们将继续争取区四大班子的关心支持，通过多种方式逐步解决专业人员不足、人员结构老化等问题，同时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教育，开展联合执法等，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水平，确保交通运输系统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

此次评议为我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增添了新的动力，也使我们更加清醒地认识了自身所承担的使命，找准了在服务发展中的定位。我局将以此次评议为新起点，凝心聚力，以忠于职守、爱岗敬业的精神，以不骄不躁、励精图治的态度，统一思想，克难攻坚，不断奋进。在已落实整改措施的基础上，继续深化，建立好长效机制，狠抓到底；而且对下阶段和需长期抓的工作，我们将加大工作力度，继续推进；对上级和各位代表的要求还有差距的地方，我们将采取得力措施，继续整改，完善提高，努力为我区交通运输事业做出我们新的更大的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母东(第二十选区)、向晓芳(第五十二选区)因工作调离本辖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九条、《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实施办法》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其代表资格相应终止。现在,区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156 人。

特此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2 年 12 月 24 日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的决定**

2013 年 1 月 18 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实施 BT 模式投资建设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

会议认为，曾家山步行街等 12 个项目是我区在推动产业发展、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文化事业和推进城镇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项目，是我区深入实施“两化”互动、统筹城乡发展战略的重要措施，对于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改善民生条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合理确定投资回报率；要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好投资建设人；要按照投资回购年限，制订周密的回购资金安排计划；要及时制定 BT 模式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加强项目建设监管力度，确保工程质量。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 关于 2012 年全区 BT 招商项目实施情况的说明

2013 年 1 月 18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徐 骁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采用 BT 模式实施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的情况作一说明，请予审议。

#### 一、BT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是在当前宏观经济趋紧的形势下，县域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压力要求我们增加投资保增长。曾家山步行街工程等 12 个项目是增添项目投资的重要举措，实施这批项目将直接增加投资 1.3 亿元，可有效提升经济增长速度。

二是为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需求，客观要求我们实施一批市政、交通等公用事业和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曾家山为我区近年来重点培育和打造的产业发展基地，为完善片区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树立曾家山品牌形象、改善民生条件，在前期配套建设项目实施的基础上，确定了曾家山步行街、平溪乡场镇基础设施暨现代农业园区瞭望台、曾家山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文化广场、青林至水磨沟道路路面改建 4 个项目；中子工业园为我区现阶段重点实施的工业集中发展区域，为增加园区入驻企业、提升园区形象、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确定了中子中小企业孵化园项目；为增加城市功能，提升朝天形象，确定了朝天红军文化园、潜溪河拦水景观坝 2 个项目；为集中打造剑门蜀道国家 5A 级景区，按照市委、政府统一部署，确定了雪溪洞景区广场及入境公路、洞内光亮工程 2 个项目；为改善大巴口至羊木沿线群众通行条件，建立大巴口和羊木两个工业园区对内对外快速通道，确定了大羊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为彻底改变蒲

家等乡镇群众过河难问题，确定了飞仙关嘉陵江大桥新建项目；为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产业发展步伐，缓解土地供需矛盾，确定了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12个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我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确保经济发展与民生建设同步推进，实现发展成果与人民共享的目标。

三是我区财政收入捉襟见肘的实际情况需要我们多渠道筹措资金，缓解近期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四是严格执行投资招商建设程序规定和国家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政策性规定，可确保项目技术经济方案可行。在工程类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依法产生相关规划、勘察、设计、监理、检测等服务机构并完成相应的前期工作，可确保项目技术经济方案可行；在项目决策、审定过程中，严格执行“四会两监督”制度（“四会”制度即：确定BT项目授权的政府常务会、BT方案初审会、审定BT方案的政府常务会、潜在投资人参加的项目投资人评选会；“两监督”制度即：纪检监察全过程监督和检察机关全过程监督）；在投资人选择过程中坚持“一高两低”原则和“两金”制度（即工程直接费降幅最高、投资回报率最低、项目回购总价款最低、投资人足额缴纳投资建设保证金后方可参加项目投资人评审并足额缴纳实力证明金后方可签订招商协议）。在整个过程中我们加强管理、层层把关，可确保项目前期、决策和审定程序合法可行。

五是采用投资招商建设模式成本核算可行，项目资金基本有保障。采用投资招商建设模式实施的项目，投资人将统筹安排项目建设资金，在建设期内不需动用区政府的财务资源，在项目建成回收一年后，三年内分期付款，有利于降低财政负债水平。按照惯例，项目投资回报与政府性融资费用基本等同，不会增加项目最终成本；同时，可采用固定报价、包干使用方式，从而避免了政府的投资建设风险。12个BT项目建成后，回购资金分年度支付2014年—2016年额度分别为4866万元、4385万元、4973万元，

而我区 2012 年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实现 12600 万元，分年度回购资金占当年财政收入 40%以下，财政有能力支付分年回购资金。同时，区人民政府将加大项目包装和向上资金争取力度，积极争取国家投资和社会投资，最终解决项目资金来源。

六是采用投资招商建设模式有法可依。国务院国发[2004]20 号和国发〔2010〕13 号两个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函[2010]120 号文件、建设部[2003]30 号文件、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发[2011]4 号文件都有明确规定，政府性投资工程采用投资招商建设模式符合国家相关政策。

七是政府性投资工程投资招商建设模式有例可循。国、省、市内各地均有采用 BT 模式建设市政公用、产业发展配套等基础设施的案例，普遍运作良好，如 2008 年云南昆明市城投公司分别与侨江集团和中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东南二环 BT 建设回购移交协议，成功融资 56 亿元，建成基本无信号灯的二环高架桥快速系统，仅用 1 年时间就完成了昆明城市交通“外拥内堵”向“外绕内疏”的转变；2012 年 7 月，苍溪县杜里坝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工程 BT 项目签约成功，项目占地总面积约 130 公顷，建设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景观及其建筑、管网和绿化工程等，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5.7 亿元。

## 二、我区 BT 项目实施的依据和程序

我区 BT 项目的实施依据：《广元市朝天区项目投资招商管理办法（试行）》（广朝府发[2012]15 号）。该办法于 2012 年 4 月 9 日印发并开始执行。今年年初，区人民政府根据趋紧的宏观经济形势和我区灾后重建完美收官、项目储备不足、开工不足、投资不足等实际情况，启动了政府投资工程采用投资招商模式建设管理方式的调研和管理办法的起草制订工作，由常务副区长牵头，区金融办、发改局负责，广泛征求了区四大班子、区级部门和乡镇以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形成了《广元市朝天区项目投资招商管理办法（送审稿）》。3 月 31 日，区长伏玉琼主持召开六届区政府

第五次常务会议，研究审定了《朝天区项目建设投资招商管理办法(试行)》，并报经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我区 BT 项目实施的基本程序：政府授权项目业主——项目业主编制 BT 实施方案——常务副区长组织分管领导及相关部门初审方案——政府常务会议审定方案——发布招商公告——项目投资人评选——项目签约、实施——项目回购。

### 三、已实施 BT 项目基本情况

今年，我区共实施 12 个 BT 项目，项目总投资 12985 万元，工程直接费财评价 12685 万元，纳入 BT 范围前期费用 300 万元，工程直接费中选价 12614 万元，共需支付投资回报价款 1310 万元（含前期费用资金占用费 70 万元），项目回购总价款 14224 万元。12 个项目中，产业基础设施类 5 个，市政基础设施类项目 4 个，交通基础设施类项目 3 个。通过采用 BT 模式实施产业、市政、交通等基础设施类项目，可引进民间资金近 1.3 亿元，项目开工前仅实力证明金到位就可达 3000 余万元，加快了项目建设进程，解决了短期资金要素保障问题，有效促进了我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

目前，曾家山步行街建设项目已进入竣工验收阶段，2013 年底将支付首笔 BT 项目回购资金 477 万元；中子中小企业孵化园等 11 个项目已完成招商并开工建设。12 个 BT 项目中，投资回报率最高为中子中小企业孵化园项目，达到 19.9%；青林至水磨沟道路路面改建项目最低，为“0”回报。12 个 BT 项目中回购资金将分年度予以支付，其中，回购资金分年度支付比例 3:3:4 模式 9 个，3:4:3 模式 2 个，4:3:3 模式 1 个（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 四、项目资金来源

已实施 BT 项目均为政府性投资工程，项目资金一律由区财政全额统筹支付，并按照项目回购资金支付计划纳入分年度财政预算。

目前，已实施各项目资金来源计划如下：曾家山步行街、平溪乡场镇基础设施暨现代农业园区瞭望台、青林至水磨沟道路路面改建等 3 个项目，

资金来源主要为曾家山旅游景区项目收入（三年预计 900 万元），不足部分（约 400 万元）区财政整合区内向上争取资金到位部分统筹安排。曾家山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文化广场项目由区畜牧食品局打捆包装项目，于 2013 年争取省厅项目资金 1000 万元支持，解决 BT 项目回购资金及产业园区建设差口资金，并力争提前支付。中子中小企业孵化园项目，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争取省经信委 300 万元的产业发展补助资金和二重集团 200 万元援建资金；同时，由区国投公司采取收取中小企业入园租金和拍卖标准厂房形式 3 年内解决 300 万元；不足部分（约 500 万元）区财政整合区内向上争取资金到位部分统筹安排。雪溪洞景区广场及入境公路、洞内光亮工程 2 个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明月峡景区门票收入，三年内预计可实现收入 1000 万元；目前工行融资贷款资金到位后先行支付，还贷资金来源不变。潜溪河拦水景观坝项目在城建口即将到位的城市排水项目资金（1000 万元）中安排。朝天红军文化园项目由区文广新局负责争取老区建设项目资金解决。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资金来源为区财政预算安排。大羊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飞仙关嘉陵江大桥新建 2 个项目资金来源主要由区交通局向上争取行业资金解决。所有已实施项目，回购资金支付一律由财政统筹安排。

##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修改完善《广元市朝天区项目投资招商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完善 BT 项目的实施程序。** BT 办法修改准备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完善：增加限额以上项目由区政府提出议案并报经人大常委会审查决定后再行实施的决策程序。增加定期向区委常委会汇报、向区政协常委会通报项目实施情况的汇报、通报制度。增加项目实施责任制度，明确相关领导、部门在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审查、审定和项目投资人评审、签约及项目施工过程管理等环节的职责。增加项目评审专家库建设和专家抽取制度。增加项目批文办理程序和工作主体。增加项目投资回报率分类最高限制比例和回购款未按期支付需向投资人支付逾期未支付部分资金利息的标准规定。增

加大对实施方案中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的审查。增加项目施工管理规定，明确项目工程质量、安全、造价包括合同签订均须按照国家和地方现有的政策法规执行。目前，已完成修改稿起草，正在征求区级部门和各乡镇意见。

**（二）加大项目包装和资金争取工作力度**，将任务明确到相关副县级以上领导、项目业主及其主管部门负责人头上，积极争取国家和社会投资，最终解决项目资金来源。

**（三）严格执行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政府投资工程规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审计、质量、安全等法律和政策性规定，加大项目稽查，从严管控项目实施各环节。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13年1月18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 一、决定免去：

母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广元市公安局朝天区分局局长职务。

### 二、免去：

罗成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刑庭庭长职务。

### 三、决定任命：

李兆南为广元市公安局朝天区分局局长。

### 四、任命：

罗成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李建林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王黎韡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谭帅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苟明刚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刘德直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主    任    梁    黎(女)

副 主 任    王长华    张浩广    王祝远    田新华

委    员（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王盖明    仇    雷

        李治成    杨    梅(女)杨奉明    何荣生

        陆春华(女)易铭君    周仁福    赵志文

        赵思明    姚昌建    黄照鹏

请    假：秦卫星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主任 梁 黎(女)  
副主任 王长华 张浩广 王祝远 田新华  
委员 (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 王盖明 仇 雷  
李治成 杨 梅(女) 杨奉明 何荣生  
陆春华(女) 易铭君 周仁福 赵志文  
赵思明 姚昌建 黄照鹏  
请 假: 秦卫星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3年第1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3年1月

---

（共印108份）